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采购人：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项目名称：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项目

项目编号：HNDMJC2021020

代理机构：中恺鼎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A. 说明和释义.....	7
B. 磋商文件.....	7
C. 响应文件.....	8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9
E. 磋商程序.....	10
F. 授予合同.....	11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13
H. 纪律和监督.....	14
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	16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23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和标准	26
一、总则.....	26
二、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3
一、报价文件格式.....	33
1、报价函格式.....	33
2、报价一览表格式.....	35
二、商务响应文件.....	37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7
2、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38
3、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39
4、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0
5、中小企业声明函.....	42
6、资格证明文件.....	43
7、项目业绩一览表.....	46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47
9、声明函.....	48
10、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49
11、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50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

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简介

项目编号：HNDMJC2021020

招标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名称：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

预算金额：3250000.00 元

最高限价：

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项目（HNDMJC2021020）： 无

采购需求：

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项目，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项目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项目（HNDMJC2021020）：合同签订后 120 日内完成。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项目：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资格。（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承诺函或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 2021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或 2021 年以来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凭证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3.5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3.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 年 11 月 4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1 年 11 月 11 日 00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报名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2021 年 11 月 15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 259 号）三亚开标室 2

五、开启

时间：2021 年 11 月 15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 259 号）三亚开标室 2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

标文件；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 <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 PD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 WinRAR 对 PDF 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 GPT 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 PDF 加密压缩的 rar 格式）；

4、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CA 数字认证锁)、U 盘拷贝的电子版投标书；

5、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三亚市 <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 和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6、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 2021 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 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 2021 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三亚市在探索开展“政采贷”业务，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 3 家银行（中信银行三亚分行、兴业银行三亚分行和浦发银行三亚分行）的公司业务部申请信用贷款。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地址：三亚市天涯区海润珍珠科技工业园海润路 33 号

联系方式：0898-8828193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恺鼎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三亚市吉阳区海螺一路 288 号苏商大厦 9 楼

联系方式：1888947726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雪亭

电话：18889477264

中恺鼎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4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
2	项目编号	HNDMJC2021020
3	采购人	名称：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联系人：钟良海 电话：0898-88281937
4	代理机构	名称：中恺鼎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18889477264
5	采购预算	3250000.00 元
6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第一部分采购邀请“3、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7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天内完成勘探工作，并按采购人要求提交考古调查勘探报告和考古发掘方案，勘探报告需经过三亚市文物主管行政部门验收。
8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磋商时需提供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9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磋商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询问、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10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不组织
11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2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3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 90 天
14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 1 份
15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不退还
16	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 5 名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委派专家 1 名，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类别专家 4 名。

17	评审方法	经磋商确定最终技术规范及要求并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8	成交候选人数量	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19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以采购预算为计费基数，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琼价费管[2011]225 号文件有关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单位收取招标代理费¥33000 元。

A. 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活动。
- 1.2 本采购活动及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5 采购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6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授权委托书

- 3.1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磋商事务。
- 3.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4 磋商费用

- 4.1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的全部费用。

B. 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采购邀请；
- (二) 供应商须知；
- (三) 项目要求；
- (四) 合同条款
- (五) 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 (六) 响应文件格式。

5.2 供应商应当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澄清或者修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公告的方式发布。

C. 响应文件

7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7.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7.2 响应文件使用中文编制。响应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供应商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8 联合体

8.1 不接受供应商组成联合体。

9 响应文件的组成

- 9.1 磋商报价（格式见附件）；
- 9.2 商务响应文件（格式见附件）；
- 9.3 技术响应文件（格式见附件）；
- 9.4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0 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0.1 响应文件必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响应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方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查阅。

11 磋商报价

11.1 《报价一览表》中全部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应当包括劳务、运输、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

11.2 《报价一览表》中的每一个费用单项，均应填写单价和计算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11.3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1.4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2 磋商保证金

12.1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3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3.1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响应文件有效。有效期短于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4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4.1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打印或印刷，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制。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应当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内容有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4.3 响应文件正本主要内容（磋商文件格式中要求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加盖单位公章）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4.4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

14.5 传真或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特别说明：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

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对应的响应文件正本内容必须一致。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光盘或者 U 盘。电子版响应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5.1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成册。

15.2 递交响应文件时应同时提供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原件当场核验后退还）、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三份（具体格式详见文件格式），无需密封，未与响应文件一同提交的，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5.3 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5.4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的正本封装为一个密封袋，将所有副本封装为一个或多个密封袋。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5.5 响应文件包装的封口处应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的签字及供应商公章。在所有密封口处粘贴密封条，不得出现裸露密封口，在密封条上标明“年月日时之前不得启封”或“密封条”字样，并在密封条与密封件交接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密封件标明采购代理机构名称、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如有分包的需标明包次）、供应商名称及“响应文件”字样，并加盖公章。

15.6 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15.7 响应文件的装订做到整齐、干净、牢固即可。过度包装和精美装饰不是加分条件。

16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6.1 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16.2 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供应商不得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不得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17.2 响应文件提交后，均不予退还。

E. 磋商程序

18 磋商文件的送达

18.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8.2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磋商仪式。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必须参加磋商仪式。

19 磋商小组

19.1 磋商小组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2 评审方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0 磋商方式和内容

20.1 磋商小组按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顺序分别与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0.2 磋商内容包括技术方案响应情况、服务内容标准与承诺、合同条件、采购要求的优化建议等。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0.3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的实际工作情况决定磋商的轮次，但最多不能超过三轮磋商。

20.4 供应商在磋商中作出的承诺，是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1 磋商内容的保密

21.1 磋商后，至正式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供应商或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1.2 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资格被取消。

22 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22.1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23 确认成交结果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

F. 授予合同

24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24.1 磋商小组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排序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4.2 磋商小组有权按磋商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4.3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 合同授予标准

25.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磋商小组推荐的第一顺序成交候选供应商。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25.2 确认成交供应商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供应商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成交候选供应商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了虚假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成交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成交资格，按磋商小组推荐候选供应商顺序顺延第二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26 成交通知

26.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应当规定签署合同的日期和地点。

26.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3 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对未成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27.2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27.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采购人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27.4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磋商小组推荐的顺序确定候选成交供应商成交并与之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成交的候选供应商均放弃成交或被取消成交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重新采购。

27.5 成交供应商拒签合同或放弃成交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及追究法律责任。

27.6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依据。

28 验收

28.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标准和响应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28.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成交供应商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29 代理服务费

29.1 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供应商应当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一次性缴纳代理服务费。

29.2 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费标准如下：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成交金额（万元）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30 询问

30.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0.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30.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供应商。

31 质疑

3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1.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

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1.3 质疑应当用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送达。信函的邮发地必须是供应商的注册地；发出传真的号码和发出邮件的邮箱必须是供应商以网站或其他形式公布的号码及邮箱。

31.4 不符合本章第 32.1、32.2 和 32.3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1.5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2 投诉

32.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2.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H. 纪律和监督

33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磋商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4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磋商纪律，故意扰乱磋商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35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磋商文件第五部分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6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

一、项目概况

落笔洞遗址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落笔洞遗址地处海南岛最南端，距三亚市东北约 15km 。遗址位于田独镇荔枝沟落笔村东 1 公里落笔峰南面洞穴中。落笔峰是一座石灰岩孤峰，地理坐标北纬 18° 19′ 48.91″ 、东经 109° 32′ 52.07″ 。文物保护范围面积为 21.94 公顷，一类建设控制地带范围面积为 31.58 公顷，二类建设控制地带面积共 49.14 公顷（约 737.1 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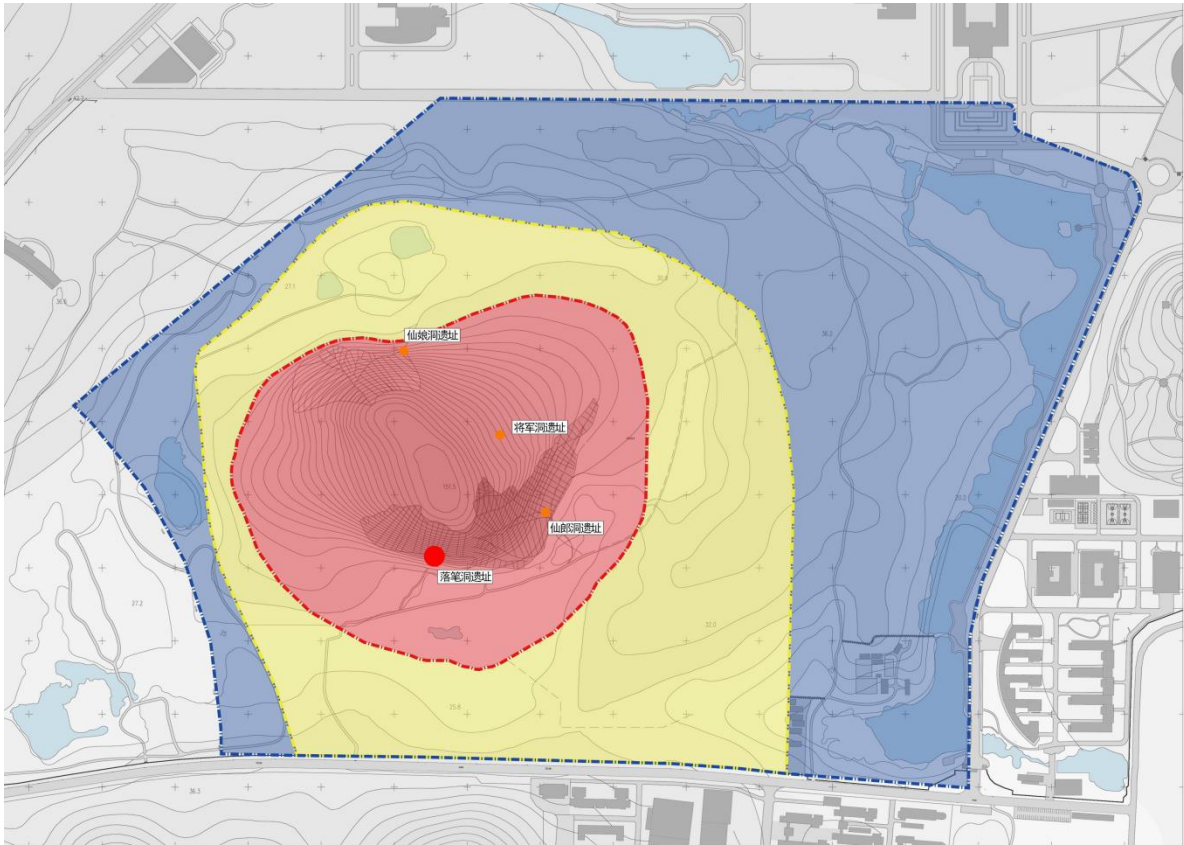
遗址具体位置见下图：





二、采购内容

考古调查勘探范围为落笔洞遗址的一类建设控制地带，面积约为 300000 平方米。具体范围见下图黄色区域：



注意：本项目为了保证供应商能全面了解本项目实际情况，特别提醒所有供应商需自行组织人员踏勘现场，自行负责现场踏勘安全。如供应商选择不踏勘现场，造成项目需求理解偏差、方案编制失误或响应失误均由供应商人自行承担；因供应商自身不能参加现场勘察或现场踏勘不全面的，不得因此提出修改报价或履约过程中提出索赔等要求。

三、服务要求

1、勘探工作必须按照国家文物局颁布的《考古勘探工作规程（试行）》以及海南省和三亚市文物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所有的勘探成果需科学规范、精确记录。

2、勘探人员在不违反安全操作规范的前提下须服从并配合采购人安排，所有勘探工作应在采购人的统一指导安排下进行，如不服从或不及时执行采购人要求，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3、现场勘探所需工具及设备由供应商自行配备，采购人不提供。

4、勘探工作发现的遗迹必须用 RTK 或全站仪进行地理坐标点测量，并进行精确标注。

5、勘探工作报告须包括项目地块勘探分区图、勘探平剖面图、勘探记录、探孔记录、勘探现场及重要探孔土样照片、影像及勘探遗迹分布图等相关资料。

6、项目勘探工作结束后，应向采购人提供照片、文字档案资料、图纸、《考古调

查勘探工作报告》A4 纸双面胶装印制文本 5 套、电子资料 1 套。

7、供应商应遵守采购人的保密规定，不得擅自向第三方泄露，介绍工地情况，不得私自保管和泄露考古资料，所有的工作成果及报告须严格保密。

8、勘探服务人员应熟悉《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有关规定，不得私留截留、保管、倒卖工地上发现的古代文物和标本，一经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追究当事人及连带供应商法律责任。

9、供应商要及时满足采购人的考古调查勘探需求，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起，2 小时之内回复，在办理好文物主管部门出具的批复文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人要求，自行配备组织相关人员进场并清理踏勘场地。场地具备条件包括：地表面建筑物拆除；地表面硬化面去除；地表面垃圾、植被外及其他障碍物清除。

10、除应做好服务人员的安全教育外，还应为服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为服务人员办理作业时的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保险种类由供应商自行选择）；

11、自觉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

12、自备驻地到考古调查勘探现场的交通工具，自行负责工作人员管理和人员安全，工作人员食宿自理。

13、自行协调勘探区域的临时用地问题，临时占地款等其他相关费用全部自理。

14、供应商须遵守采购人的保密规定，不得私自保管或向第三方泄露项目情况、考古资料、采购人提供的数据、材料及评估结果、检测结果，所有的工作成果及报告须严格保密，如发现有泄密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15、供应商应自成果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 3 个月的售后服务。期间需响应采购人对项目本身的咨询要求。售后服务期内，采购人对项目成果有任何疑问，均应提供合理的回答。售后服务的响应时间为 1 小时，到达现场时限为 48 小时，解决问题的时限为 72 小时。

16、勘探工作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不得在国家标准的基础上减少或降低标准。报价含交付使用前一切费用，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7、如发现成交供应商出现弄虚作假行为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18、若项目未能通过文物行政主管部门的验收而导致的整改、补勘探等系列工作责任和经费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直至按合同约定完成该项目的考古调查勘探任务。

四、服务成果验收

1、项目完成后，由采购人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由采购人及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对项目成果的质量进行验收，如未通过验收，成交供应商应整改，直至合格。

2、验收内容和标准参考《考古勘探工作规程（试行）》，主要有以下内容。

- (1) 工地现场工作完成面积范围是否全部到位，有无遗漏；
- (2) 工作方法、程序、记录及资料是否符合规范；
- (3) 勘探工作的探洞密度、深度是否符合专业要求；
- (4) 地层与遗迹现象分析判断是否科学准确（误差率小于 10%）；
- (5) 文字记录、图纸、影像资料是否详细齐全，并按单元归档；
- (6) 照片资料是否清晰、齐全、规范（探洞照、遗迹照、局部照、全景照等），并按单元归档；
- (7) 测量记录资料是否准确规范，并按单元归档；
- (8) 工作报告编写是否符合规范要求，内容是否全面；
- (9) 队伍是否遵纪守法，有无安全事故和延误工期现象，有无其他违规违纪问题。

五、技术队伍要求

1、为了满足项目的要求及强度，供应商拥有至少 40 人受过专业训练、详细列出用于本项目的负责人、各层次的专业技术人员、服务人员的名单。为了方便实施本项目，供应商应明确一名项目主要负责人以及 1-2 名联系人。

2、现场环境的管理，每次考古工作当天工作结束后，现场不能留有供应商人员、垃圾，保证现场人走场清。

3、供应商所安排的考古工作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同时应提前告知所有现场工作人员注意事项，如由供应商人员所引起的事故，供应商应承担所有责任，同时采购人保留追究其相关责任的权利。

4、供应商须组织及协调现场人员，维持现场秩序，保证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同时应对现场工作人员及其他第三方人员人身安全负责。

5、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做到制度上墙，人员工作时应配戴安全帽和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每次考古项目至少设置一名安全员，挂牌上岗。如供应商人员因违规操作发生事故，或将地下管线损坏，由供应商自行处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费用。对考古工作中出现的高危项目，供应商应向采购人说明，并要求采取合理的保护措施，确保人员安全。在安全条件和措施不到位的情况下，供应商有权拒绝施工。

6、供应商对其项目的人员、物资、场地等安全负全部责任。

六、退出机制

1、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2、成交供应商出现以下行为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单方面中止与成交供应商的合作，同时没收履约保证金，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供应商：

(1) 未按合同约定投入合格的、足够的劳务人员，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者项目负责人较长时间不到工地现场履行职责。

(2) 未达到前文所述的工作要求。

(3)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采购人发现成交供应商的劳务人员没有依时完成合约规定任务或服务质量达不到要求的，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更换劳务人员，经采购人三次提出书面整改意见后仍无改进的。

(4)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成交供应商 3 次单项验收不合格或不能按要求进行整改或整改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成交供应商发生重大业务失误、安全生产责任事故或者违法违纪事件的。

七、项目特别说明

1、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中出现任何遗漏或事故均应自行负责，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供应商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可踏勘现场，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有关费用自理。

3、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履行必要的执业规范和程序。

4、严格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的合法权益。

5、供应商须对其所出具的成果保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规定和调查、审核等约定，不得泄露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内部情况，不得擅自将工作中取得的文物信息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6、供应商应做好工作记录以及在作业过程中形成的其他资料应如实反映相关情况，做到事实准确、结论清楚；出具记录或报告，对报告承担责任。

7、供应商须在项目实施前同采购人签订安全协议书及廉政协议书，如供应商违反协议书上所述条款，采购人可依据承诺书依法追究供应商责任。

8、本项目不允许国外服务人员参加。

八、违约处理

1、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第一次书面警告；第二次解除合同，清理出库：

- (1) 未及时响应采购人工作安排的；
- (2) 工作过程中出现重大遗漏、误报的；
- (3) 违反保密纪律的；
- (4) 拒绝接受采购人作业指导和监督的；
- (5) 不履行合同规定义务的；
- (6) 其他导致严重质量问题的等。

2、如成交供应商与用地单位相互串通勾结，刻意隐瞒或误报考古发现、遗迹遗址的，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依法追究当事人及连带供应商法律责任。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服务内容及项目执行时间

1.1 服务内容：

1.2 交付成果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天内完成勘探工作，并按采购人要求提交考古调查勘探报告和考古发掘方案，勘探报告需经过三亚市文物主管部门验收。

1.3 如遇服务范围内有大的调整情况，采购人将提前告知成交供应商，合同内容经双方协商调整。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费用为¥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合同的总费用包含物料准备、人员劳务费用、设备费、食宿、交通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完成该项目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供应商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在内的总报价。

合同付款方式：

具体支付方式根据甲乙双方协商确定，以最终合同签订为准。

第三条 甲方责任

3.1 甲方有责任在合同签署后给予乙方积极配合与支持。

3.2 甲方须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按时支付服务费用。

第四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4.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及执行要求进行综合服务。

4.2 乙方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不得外泄或者用作其他用途，若因乙方原因，导致资料丢失或外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

第五条 合同变更和解除

5.1 本合同条款由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通过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后形成，未经双方书面认可，任何一方不得对本合同的条款作出修改或补充。

5.2 如因第三方原因，造成合同不可避免的修改，应取得甲乙双方的书面共同确认，并签署补充合同。

5.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条件不再具备，经甲乙双方确认后，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第六条 其他

6.1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出现的争议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当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6.2 由于不可预见的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任何一方不能执行本合同中的部分或全部条款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对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其应该承担的责任。

6.3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相关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6.4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由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存一份，三亚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备案一份。自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责任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6.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声明：本合同经中恺鼎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内容与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一致

鉴证方：中恺鼎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4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磋商小组的评审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5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解释说明。

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磋商过程中认定的文件，不依据磋商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二、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

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分别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

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实施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实施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3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成交金额以最后报价为准。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的，必须在《报价一览表》中注明，并附有效证明文件，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4 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文件通知的规定，本项目鼓励提供节能产品。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在当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须提供节能产品有效证明文件），按 1%的优惠折算后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3.5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6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成交金额以最后报价为准。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必须在《报价一览表》中注明，并附有效证明文件，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注：投标人同时满足一项及以上优惠资格者，其价格优惠折扣按优惠折扣最高的计算，不可累加。

4、综合评分

4.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4.2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5.1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5.2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7、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

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附件1:

响应文件审查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1	供应商资格	提供了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提供资格承诺函或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 2021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3	纳税凭证和社保凭证	提供资格承诺函或 2021 年以来任意 3 个月企业纳税凭证和任意 3 个月社会保障金缴费凭证。
4	声明函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信用承诺书	提供了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90 日内。
7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8	磋商报价	报价未超出预算，并且是唯一的、无选择性报价。
9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天内完成勘探工作，并按采购人要求提交考古调查勘探报告和考古发掘方案，勘探报告需经过三亚市文物主管部门验收。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 2、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 3、只有结论是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附件 2:

评审标准和方法

价格分（2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1	磋商报价 (20 分)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0%×100 最后报价不得超出政府采购预算，超出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商务分（2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2	项目业绩 (8 分)	供应商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接过类似项目（含文物保护单位的考古勘探发掘），每提供 1 项 2 分，满分 8 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3	人员配置 (8 分)	1、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及现场负责人具有国家文物行政部门颁发的考古发掘领队证书，每提供 1 项得 3 分，最多得 6 分； 2、项目组成员具有高级职称的，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满分 2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和持证人社保缴纳证明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4	相关资质及 获得奖项 (4 分)	1、供应商能够提供国家文物行政部门颁发的考古勘探、发掘资质证书，得 2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原件，否则不得分。 2、供应商获得文物行政部门颁发的考古勘探或发掘项目奖项的，提供 1 项得 1 分，满分 2 分。需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原件，否则不得分；
技术分（60 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5	采购需求响应 (20 分)	根据磋商文件第三章“项目要求”与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偏离一览表”相对照，逐项审查响应性质。全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 20 分，每不满足 1 项扣 2 分，直至此项分值扣完为止。
6	项目熟悉程度 (6 分)	对考古调查、勘探等工作的现状了解和认识程度进行评审，优 5-6 分，良 1-4 分，差不得分。

7	项目管理方案 (12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管理方案进行比较赋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根据项目组织机构、职责分工和管理制度完善的程度评 0-3 分； 2.根据项目人员和设备配置先进合理程度及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程度评 0-3 分； 3.根据项目进度计划制定和进度管理控制措施科学性和可行性评 0-3 分； 4.根据项目实施的沟通、安全和应急管理机制完善程度评 0-3 分。
8	技术方案 (12分)	<p>根据项目实施的技术标准、流程、要点和工作成果等内容完善程度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勘探工作重点、难点分析透彻、全面，并可以提供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对本次勘探内容阐述清晰、工作流程详尽、技术方案合理得 10-12 分； B.对本次勘探工作总结重点、难点，并提出具体解决方案，工作流程基本详细，方案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7-10 分； C.没有提出建设性的解决方案或解决方案一般，工作流程满足基本要求得 0-6 分。
9	质量保证措施 (10分)	<p>根据项目质量管理的机制和制度、保证措施、成果验收的组织程序、标准和依据、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方面的详细完善程度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质量管理制度详细、合理，可行性强得 9-10 分； B. 质量管理制度满足要求，具有一定可行性得6-8分； C. 可行性一般，完善程度一般得0-5分。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格式

1、报价函格式

报 价 函

中恺鼎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项目（项目编号：HNDMJC2021020）磋商文件，决定响应磋商文件的邀请，参与本项目。

1、我们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及服务。我们提供的报价包含人员劳务费、机械设备费、人员食宿、交通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完成该项目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供应商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在内的总报价。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协议书中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们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真实、有效材料，如在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行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

- （1）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
- （3）在磋商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纪律的行为；

（4）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并在磋商有效期内，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5、我们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自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20**日内有效。

- 6、我们愿意提供采购方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 7、我们愿意遵守采购公告及磋商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2、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

项目编号：HNDMCJC2021020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数量	服务期	总报价	其他声明
1	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	1项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0天内完成勘探工作，并按采购人要求提交考古调查勘探报告和考古发掘方案，勘探报告需经过三亚市文物主管行政部门验收。		
本项目合计报价（大写）：					

注：供应商如为小微、监狱或其他需要享受价格优惠折扣的企业，需在其他声明中注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

项目编号：HNDMCJC2021020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计金额		人民币 <u> </u> 元 (¥ <u> </u> 元)				

注：供应商须对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报价。如未按照本表规定提供或本表中合计金额与“开标一览表”总报价不一致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响应文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 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中恺鼎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的编号为 HNDMJC2021020 的磋商采购活动，处理与本磋商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磋商过程及合同签订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说明：本授权委托书需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及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如是法人代表本人参加磋商，则只需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2、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一览表

项目名称：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

项目编号：HNDMJC2021020

序号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程度	证明材料
1	供应商资格	提供了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见响应文件_页
2	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提供资格承诺函或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 2021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见响应文件_页
3	纳税凭证和社保凭证	提供资格承诺函或 2021 年以来任意 3 个月企业纳税凭证和任意 3 个月社会保障金缴费凭证。			见响应文件_页
4	声明函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见响应文件_页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之日起 90 日内。			见响应文件_页
6	磋商报价	报价未超出预算，并且是唯一的、无选择性报价。			见响应文件_页
7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0 天内完成勘探工作，并按采购人要求提交考古调查勘探报告和考古发掘方案，勘探报告需经过三亚市文物主管行政部门验收。			见响应文件_页
8		未列明的其他商务条款	完全响应	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3、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技术条款偏离一览表

项目名称：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

项目编号：HNDMJC2021020

序号	项目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程度	备注
1					
2					
3					
4					
5					
6					
...		未列明的其他技术条款			

技术条款偏离一览表是对第三部分项目要求中所有采购要求条款的响应，供应商应如实填写响应情况。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 项目负责人员简况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职称				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在建和完工项目的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项目规模	完工状态	完成质量

注：每个项目团队组成人员提供一张简况表，后附毕业证书、职称证书、专业证书、社保缴纳凭证等人员信息材料。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服务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项目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服务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¹，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6、 资格证明文件

-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或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或 2021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见附件格式）
- 3、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资格承诺函或 2021 年以来任意 3 个月企业纳税凭证和任意 3 个月社会保障金缴费凭证；（见附件格式）
- 4、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信用承诺书”（见附件格式）
- 5、磋商文件规定的或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内容。

附件

资格承诺函

致：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中恺鼎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项目（HNDMJC2021020）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 1、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 2、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已发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 3、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已发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4、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三亚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 5、同意次承诺书在“信用中国（三亚）”网站公示，接收社会各界监督。
- 6、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任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说明：1. 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2. 供应商可删减 1-3 条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 1 项的，则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此类推。 -----

附件

信用承诺书

致：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我公司参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现向贵局承诺2018年11月至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说明：

1、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7、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质量	备注

注：需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项目磋商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磋商项目。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年 月 日

9、声明函

诚信履约声明函

致：三亚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我公司就此次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项目向贵单位郑重声明：

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及技术服务响应等所有文件均真实有效；

二、具有与所提供服务相应的经营资格。

三、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四、如我司在以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受到行政处罚，保证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满，可以正常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五、具备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各项条件。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签署日期：

（注：不得擅自更改本表格式，增加或修改条款内容）

10、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管理部门：三亚市财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落笔洞遗址考古勘探及考古发掘申报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 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 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 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 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 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 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 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 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 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1、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公司简介、企业荣誉、项目管理团队介绍、项目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拟投入的设施设备情况等

格式自拟